

大余县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文件

余人常发[2017] 29 号



关于大余县 2016 年县本级财政决算和 2017 年 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审议意见

县人民政府:

2017 年 8 月 18 日,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财政局局长何华辉受县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大余县 2016 年县本级财政决算和 2017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会议认为,2016 年,县政府及其财政等部门按照县十七届人大七次会议确定的预算目标任务,努力克服经济下行压力,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积极调度和加强收入征管,落实财政改革,统筹安排和保障各项支出。2016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表明,2016 年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总体情况较好,预算管理的规范化、科学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常委会批准这个决算。2017 年上半年,全县预算执行呈现

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好于预期的良好态势，财政收支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的阶段目标，收入运行更加平稳，收入质量显著好转，预算执行不断加快，经济发展和民生等重点支出保障有力，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会议指出，上半年虽然完成了财政收支任务，但财政收支面临的形势依然不容乐观。从总体上看，宏观经济放缓影响税收增长，从税源来看，原有税基不牢、新增税源不稳，税收增速乏力，部分建成项目形成税收收入还有一个过程，效益暂时难以显现。财政刚性支出和重点工程建设项目投入不断增加。财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下半年完成任务难度大，需引起高度重视。

为此，会议提出如下意见。

一、积极培植财源，强化税收征管。按照县委十四届四次全体（扩大）会议要求，大力支持重点企业，积极扶持中小企业，努力培植财源增长点。开展综合治税管理工作，加大欠税清缴力度，做到应收尽收，确保全年财政收入任务完成。

二、是强化预算约束，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资金调度，盘活存量资金，整合优化财政专项资金，加大对财政资金投资项目的评审，提高资金使用绩效。确保六大攻坚战项目建设、创新驱动发展、民生实事、全国文明城区创建等重点任务顺利推进。

三、加强政府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加强融资成本控制，优化债务结构，消化存量债务，规范平台融资管理，防范和控制政府债务风险。

以上审议意见，请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和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县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办理办法》办理，并自收到审议意见之日起九十日内，将研究处理情况书面报告县人大常委会。



抄 送：县委曹书记，县委副书记、县政府钟县长，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温岩松，县委办，县财政局，县发改委，县审计局，本会正、副主任，各工委。

大余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17年8月23日印发

(共印 25 份)

